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nan Yuneng New Energy Battery Material Co., Ltd.

湖南裕能新能源電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料予香港公眾人士。

閣下閱覽本公告，即代表 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在聯交所網站刊發本公告，並不會引致本公司、其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須於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進行發售或配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或配售仍屬未知之數；
- (b) 本公告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 (c) 本公告不應被視為勸誘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d) 本公司或其任何聯屬公司、其顧問或包銷團成員概無於任何司法管轄區透過刊發本公告而發售任何證券或招攬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e) 本公告 (及其所載資料) 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 (包括其領土和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提呈發行或出售或招攬購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收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的一部分，而有關要約或出售將屬違法。本公司相信其為「外國私人發行人」(「**外國私人發行人**」)(定義見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第405條)，並擬盡可能經營其業務以維持其外國私人發行人的地位。本公司證券(「**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向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且不得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轉售、質押、轉讓或交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獲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及遵守美國任何有關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任何適用證券法。證券並無亦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 (f)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派發；
- (g) 本公告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不構成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及
- (h) 由於本公告的派發或本公告所載任何資料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

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前，本公司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派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管轄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函、小冊子或廣告，亦不構成出售要約或邀請公眾人士勸誘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且並非旨在邀請公眾人士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不應被視為勸誘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刊發本公告僅為提供有關湖南裕能新能源電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而刊發，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公告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概不保證將會進行發售；任何證券發售均需要最終上市文件，而此乃投資者於作出投資決定時唯一應依賴的文件。並無跡象顯示本公告所涉及申請已獲准上市。

本公告乃應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要求而刊發。董事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Hunan Yuneng New Energy Battery Material Co., Ltd.
湖南裕能新能源電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2.01C條所作出。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委任下列整體協調人：

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按字母順序排列)

倘本公司進一步委任或終止委任整體協調人，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湖南裕能新能源電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譚新喬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中國湖南省，2026年8月17日

名列本公告所涉及申請的本公司董事（包括擬任董事）為譚新喬先生、劉干江先生、陸怡皓先生、龍紹飛先生、趙懷球先生、汪詠梅女士、鍾超凡先生、夏雲峰先生、戴靜女士及王付國先生。